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榆中县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实施方案

项目编号：ZTBRZB-2024043

项目单位：榆中县发展和改革局

代理机构：甘肃中泰博瑞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榆中县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实施方案

招标公告



榆中县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实施方案，资金已落实，具备招标条件。甘肃中泰博瑞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榆中县发展和改革局的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邀请招标，邀请你单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榆中县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实施方案
- 2、招标单位：榆中县发展和改革局
- 3、招标内容：榆中县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实施方案（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5、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6、服务期限：双方合同约定
- 7、最高限价：29.8 万元

二、对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同时，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提交响应文件资格审查环节“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相关网站截图）。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价格给予 12%的扣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注册须知



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阳光招标采购平台交易活动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http://lzzgzyjy.lanzhou.gov.cn/>）上注册后，方可投标；注册成功后，投标人每次参加项目投标前须重新登录系统进行项目投标登记。

五、上传资质证明文件及竞价截止时间

1. 请各供应商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 14 时 00 分至 2024 年 4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http://lzzgzyjy.lanzhou.gov.cn/>）自行上传资质证明文件及报价。

2. 竞价截止时间：2024 年 4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通过资格审查进入竞价环节的投标人自行报价，只能报价一次，投标人提交报价时认真核算报价金额）

3. 中标单位在项目签署合同前（即项目成交后 3 日内）必须提供完整的投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版装订成册（一正二副）。

六、采购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榆中县发展和改革局

联系人：王龙

电 话：17797616666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中泰博瑞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爱萍

电 话：18893152228

2024 年 4 月 28 日



招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综合说明： 项目名称：榆中县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实施方案
2	需方：榆中县发展和改革局 联系人：王龙 联系电话：17797616666
3	代理机构： 1) 单位名称：甘肃中泰博瑞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 联系人：刘爱萍
4	投标人资质文件要求：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同时，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提交响应文件资格审查环节“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相关网站截图）。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招标有效期： <u>90</u> 天
	招标文件份数： 中标单位在项目签署合同前（即项目成交后 3 日内）必须提供完整的投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版装订成册（一正二副）。
	上传资质证明文件及竞价截止时间：

	<p>1. 请各供应商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 14 时 00 分至 2024 年 4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http://lzzgzyjy.lanzhou.gov.cn/）自行上传资质证明文件及报价。</p> <p>2. 竞价截止时间：2024 年 4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通过资格审查进入竞价环节的投标人自行报价，只能报价一次，投标人提交报价时认真核算报价金额）</p>
	资格审查方式：网上审核
	答疑会议：不召开
	踏勘现场：不组织
	报价采用的币种：人民币
	分包：不允许
	偏离：不允许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
	最高限价：29.8 万元
	服务期限：双方合同约定



1、总 则



1.1 招标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1) “政府采购当事人”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采购人、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2) “需方”是指榆中县发展和改革局。

3) “ 代理机构”是指甘肃中泰博瑞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 “招标供应商”是指向本次代理机构提交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5) “供方”是指与需方签订合同的成交供应商。

6)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7) “招标文件”是指招标供应商根据本招标文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响应性文件。

8) “货物”是指供方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须向需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文件等。

9) “安装”是指供方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在项目现场所进行的安装、调试、检验、验收及修补缺陷等内容。供方应对所有现场作业、所有全部安装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

10) “服务”是指供方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与供货、安装有关的服务，包括运输、仓储、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如售后、维修、更换和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1) “工程”是指供方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与施工、安装有关等内容。

12)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2、 投标须知

2.1 投标

2.1.1 综合说明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已办理招标申请，并得到政府采购管理机构批准，现通过公开招标来择优选定供应商。本招标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和补充资料。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

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全部内容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招标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无效。



2.1.2 合格的供应商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同时，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提交响应文件资格审查环节“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相关网站截图）。

2) 凡有能力提供本招标文件所述货物及服务的，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境内供货商或制造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投标人。

3) 供应商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4) 一个供应商只能针对一个包段提交一个投标文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为该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1.3 投标具体要求及说明

1) 供应商参加招标应按照代理机构招标文件要求有分包的按分包参与招标，且每包只能报一个方案参与招标，投若干包的可将分包投标书汇集于总标书中；

2) 供应商对参加招标技术服务的描述因欠缺或漏报而影响对招标供应商的招标文件的评比，不利后果由招标供应商承担；

3) 供应商在招标文件中所列出的所有技术服务等均视为包含在招标项目以及报价中；

4) 供应商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服务对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要求必须满足，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否则视为对招标不响应；

5) 代理机构发现具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有权宣布招标程序和结果无效；在涉及招标的公正性与违法问题的调查或检查中，招标供应商如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视其情节，代理机构也有权宣布招标结果无效。代理机构同时报备同级财政部门确认，并对招标供应商、成交供应商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6) 招标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招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招标的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需方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招标。

8) 如技术参数具有特指性将不作为评判依据。



2.1.4 投标文件的制作格式

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必须依据在代理机构发布的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具体制作格式如下：

1) 目录；

2) 投标函（见附件 2）；

3) 资质证明文件，包括：招标须知前附表中要求的资质文件、公司情况、业绩简介等资料，以及招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文件；

4) 投标报价表（见附件 3），招标报价包括：包括人工费、运费、保险费、税金、培训费等一切费用的总价；

5) 法人授权函（见附件 4）；

6) 价格明细表（见附件 5）。

7)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6）

8) 资格承诺声明函

招标文件未提供的格式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1.5 招标报价

此次招标按照总报价（否则视为对招标不响应）。招标价格应包括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报价应包括工程所需人工、材料、保险、利润、税金、劳保统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优惠率、责任等各项一切费用。

招标价格采用唯一价格，即不得为某一范围价格。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2.1.6 成交通知书发放

在交易活动结果公示的同时，甘肃中泰博瑞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将发出成交通知书。



(3)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中标单位在项目签署合同前（即项目成交后 3 日内）必须提供完整的投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版装订成册（一正二副）。

(4) 授予合同

27、招标人拒绝投标的权力

27.1、招标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28、中标通知书

28.1、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于 15 日内向有关管理部门提交招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28.2、管理部门收到招标人的报告后，未提出疑异的，招标人可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9、合同的签订

29.1、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29.2、中标人如因自身原因不按本投标须知第 29.1 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则招标人将废除授标，投标担保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9.3、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的耕地质量评价任务，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3、服务内容与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有关精神，加快补齐农村地区公共充换电基础设施短板，进一步释放新能源汽车消费潜力，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关于开展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建〔2024〕57号），榆中县财政局决定积极谋划项目，尽早启动2024年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申报工作，为下一步争取项目政策支持创造有利条件。决定聘请第三方企业对本项目进行服务，服务内容主要为申报阶段服务。

二、服务内容：

1. 编制《榆中县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实施方案》等全套申报材料。
2. 提交完整的资料收集清单，开展与本项目相关的调研与座谈。
3. 指导建设范围内的项目筛选和谋划。

三、技术要求

满足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关于开展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建〔2024〕57号）及相关文件要求。



4、售后服务

根据采购文件服务的内容双方合同约定

5、附件

附件 1：合同格式及条款

附件 2：投标函

附件 3：投标报价表

附件 4：法人授权函

附件 5：价格明细表

附件 6：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7：资格承诺声明函

(以上附件内容详见后附件)

注：未给出的表格请按自身行业特点自行编制

附件 1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甲 方 :

乙 方 :

采购代理机构: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招标人）：_____

关法律，甲、乙双方就_____项目，经平等协商达成
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一）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二）中标（成交）通知书
- （三）中标（成交）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 （四）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
- （五）招标（投标）文件
- （六）本合同附件

同一层次的合同文件规定有矛盾的以较后时间制定的为准。

第二条 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第三条 服务项目

第四条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3）经甲乙双方确认签订的《验收报

告》； 分期支付方式

合同生效后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即人民币___万元，大写：_____；项目完成所有工作内容后支付合同金额的___%，即人民币___万

元，大写：_____；提供服务成果并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尚
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_____，即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合同总价_____的履约保证金自验收通过之日自行转为质量保证金。



第六条 服务期限、地点

1. 服务期限：_____日历天 _____ 年__月__日至_____ 年__月__ 日。

2. 服务地点：

第七条 服务质量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第八条 验收

1、服务期限、地点和验收时间、地点

服务期限：_____年__月__日至 _____年 __月 __日。

服务地点：

验收时间：_____。

验收地点：

2、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甲方组织召开评估验收会议，并邀请相关专业人员参与验收。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订《验收报告》。

第九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第十条 后续服务

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起 _____个月。

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服务问题在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工作____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日（小时）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四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所使用的服务成果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延迟提供服务，每延迟____日，按合同金额的_____支付违约金。

(2) 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____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4) 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5) 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6)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条款

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



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服务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种方式解决：

①提交 ___/___ 仲裁委员会仲裁；

②向 项目所在地 人民法院诉讼。

1、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第十六条 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 ___份，乙方___份，招标代理机构 ___份， ___市（县、区）财政部门 份。___

第十七条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服务

其他服务内容： _____。

甲 方：（盖单位公章）

乙 方：（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附件 2:



投 标 函

致：甘肃中泰博瑞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的采购编号为_____的兰州市_____所需_____项目投标文件，我单位经认真研究上述投标文件，决定参加本次投标。我方提交投标响应性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我方愿承担该项目的实施和保修任务，履行采购文件中对成交单位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同时我方郑重做出如下声明：

- 1、我方完全接受投标文件中的内容，并将按投标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义务。
-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投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无其他不明事项。
- 3、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4、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成交通知书》要求签订、履行合同，承担责任、义务。
- 5、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在 90 天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我方将受此约束。

6、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资金往来请使用以下帐户：

开户行：

户 名：

账 号：

8、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使用以下地址：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报 价 表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序号	投标报价（大/小写）	服务时间	服务地点

注：1、货物投标价包括该项目一切费用的总价。报价合计必须与附件五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一致；否则视为无效。

2、报价只能按一种方案报，否则视为无效。供应商单位全称（公章）：

全 权 代 表 （ 签 字 ）：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法人授权函



致：

本授权函声明：_____（招标供应商全称）_____任命（被授权人姓名、职务）_____为我公司的授权代表人，参与采购编号为_____的兰州市_____所需_____项目招标活动，以供应商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招标、签署合同和全权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签字如下，以资证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被授权人信息：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授权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5:



报价明细表

本表格式由投标人根据具体项目自行编制。

附件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中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采购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采购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